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天德钰

股票代码：688252

信息披露义务人：璞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台南市永康区胜利里中华路 1-148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恒丰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增至 55.00%）

签署日期：2026 年 3 月 2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天德钰、公司	指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璞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指	恒丰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收益互换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持股比例由 54.57%变动至 55.00%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璞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璞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	中国台湾
法定代表人	林永杰
注册资本	新台币 100,000 万元
注册号码	90269668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情况	天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股
主要经营范围	一般投资业
通信地址	中国台湾省台南市永康区胜利里中华路 1-148 号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恒丰有限公司

名称	恒丰有限公司
注册地	萨摩亚
法定代表人	林永杰
注册资本	2,000 万美元
注册号码	45269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情况	天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通过 Trade Logic Limited 间接 100%持股
主要经营范围	一般投资业
通信地址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任职情况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林永杰	男	中国台湾	中国台湾	董事长	否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关系说明

璞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恒丰有限公司同为天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公司。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决定增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9 日发布《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璞钰投资拟通过收益互换合约的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拟增持股份金额为 2,000 万元~4,000 万元。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已披露的增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其他明确的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中国公司拥有权益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15 号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223,216,115 股，所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4.57%。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24,961,738 股，所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至 2026 年 3 月 24 日，通过收益互换合约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1,745,623 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54.57% 增加至 55.00%。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股份种类	变动的时间区间	变动前股数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	变动后比例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璞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互换	人民币普通股	2026/3/18 至 2026/3/24	0	0.00%	1,745,623	0.43%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恒丰有限公司	/	人民币普通股	/	223,216,115	54.57%	223,216,115	54.57%
合计	/	/	/	223,216,115	54.57%	224,961,738	55.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的股份仍在限售期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第五节 前6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不存在交易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均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如实披露了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璞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林永杰

签署日期：2026年3月25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证书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天德钰董事会办公室。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股票简称	天德钰	股票代码	68825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璞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中国台湾
	恒丰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萨摩亚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益互换合约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璞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0 股 持股比例：0.00% 恒丰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223,216,115 股 持股比例：54.57%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璞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1,745,623 股 变动比例：0.43% 变动后持股数量：1,745,623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0.43%</p> <p>恒丰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223,216,115 股 持股比例：54.57%</p>
<p>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p>	<p>时间：2026 年 3 月 18 日至 2026 年 3 月 24 日 方式：收益互换合约</p>
<p>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不适用</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p>	<p>不适用</p>

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璞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林永杰

日期：2026年3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恒丰有限公司

董事长： 林永杰

日期：2026年3月25日